新建包头至银川高铁包头至惠农段（含银川至巴彦浩特支线）建设项目

事前绩效评价报告

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预评价证书

单位名称： 内蒙古观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　　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和二环东路交汇处曙光培训大厦51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02MAD08LPY9G

法定代表人： 张扬

资信等级： 乙级预评价

资信类别： 专业资信

业　　务： 建筑，轻工、纺织

证书编号： 乙预052024010128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08日至2025年07月07日

新建包银高铁项目建设出资（巴彦淖尔市）事前绩效评价报告

发证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咨询协会

目 录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4
（三）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5
（四）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5
二、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6
（一）项目建设投资的合规性 6
（二）项目的成熟度 6
三、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7
（一）项目资金来源 7
（二）项目资金到位可行性 7
四、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7
（一）收入预测合理性 7
（二）成本预测合理性 11
（三）收益预测合理性 13
五、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13
（一）比例合理 13
（二）金额数量合理 13
六、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13
（一）项目偿债计划的可行性 13
（二）项目偿债风险点 20
七、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八、其他需要纳入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27
（一）严格执行债券资金专款专用 27
（二）加强信用评级体系 27
（三）健全信息披露机制 28
（四）强化道德约束，促进诚信建设 28
（五）摸清底数，动态监测 28
（六）强化管理，合规使用 29
（七）完善债务统计制度和风险预警机制 29
九、结论 29

新建包头至银川高铁包头至惠农段（含银川至巴彦浩特支线）

事前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新建包头至银川高铁包头至惠农段（含银川至巴彦浩特支线）

2、本次申报主体：巴彦淖尔市铁路民航事业发展中心

3、实施单位：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项目领域：交通基础设施—铁路

5、建设状态：已开工

6、建设地点：巴彦淖尔市

7、建设规模和内容：

新建包头至银川铁路包头至惠农南段（含巴银支线<巴彦浩特至银川支线>）项目，正线自包头站至惠农南站共 420 公里。其中惠农南站到内蒙古、宁夏省界 18 公里；内蒙古自治区境内 402 公里。

巴彦淖尔市境内总长约 256 公里，全线技术标准为双线 250Km/h。项目设计线路自乌拉特前旗先锋镇三顶村进入巴彦淖尔市，沿既有包兰线走向，途径乌拉特前旗、五原县、临河区、杭锦后旗、磴口县五个旗县区（巴彦淖尔市境内：前旗 111 公里、五原 45.5 公里，临河 55 公里，杭后 2.65 公里，磴口 41.76 公里），由磴口县巴彦高勒镇南粮台村跨越黄河进入鄂尔多斯地界。项目在巴彦淖尔市境内共设白彦花西站、乌拉特前旗西站、五原东站、临河西站、磴口西

站 5 个高铁站点。其中临河西站为高速、普速铁路并站运行，其余车站与既有普速火车站分别运行。

8、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280.22 亿元，其中建设费用 235.88 亿元，征拆费用 44.34 亿元。

资金投入构成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亿元）
1	建设费用	**235.88**
2	征拆费用（巴彦淖尔市）	**44.34**
3	合计	**280.22**

9、资金来源：项目资本金 165.68 亿元，占比 59.13%；银行借款 70.20 亿元，占比 25.05%；发行专项债券 72.42亿元，其中 28.08 亿元作为项目资本金，剩余 44.34 亿元占比 15.82%。本年度申请发行专项债券 0.89 亿元。

9月调整专项债券乌拉特前旗污水处理厂2237.61万元、乌拉特前旗工业地下水源置换工程357.3万元、乌拉特后旗巴音宝力格镇供热供水停车场等综合配套工程780万元，三个项目共计3374.91万元。

本次申请发行专项债券5500万元。

专项债券发行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专项债券发行计划表

序号	发行性质	发行年度	发行规模（亿元）	申报地区	发行利率	发行期限	资金用途
		2019 年	4.22	乌拉特前旗	3.6%	15 年	
			1.94	五原县	3.6%	15 年	

1	已发行	（2020年提前批）	6.12	临河区	3.6%	15年	征拆资金
			0.05	杭锦后旗	3.6%	15年	
			1.20	磴口县	3.6%	15年	
2019年小计			13.53				
2	已发行	2020年第二批	2.65	乌拉特前旗	3.6%	15年	征拆资金
			0.82	五原县	3.6%	15年	
			7.47	临河区	3.6%	15年	
			0.06	杭锦后旗	3.6%	15年	
3	已发行	2020年第三批	1.88	乌拉特前旗	3.6%	15年	征拆资金
			0.37	五原县	3.6%	15年	
			5.25	临河区	3.6%	15年	
			0.50	杭锦后旗	3.6%	15年	
2020年小计			19.00				
4	已发行	2022年	2.00	乌拉特前旗	3.13%	15年	征拆资金
			1.20	五原县	3.13%	15年	
			2.80	临河区	3.13%	15年	
			1.00	磴口县	3.13%	15年	
2022年小计			7.00				
5	已发行	2023年	14.00	市本级及五个旗县	3.11%	15年	建设资金
6	已发行	2024年	7.78	市本级及五个旗县	2.68%	15年	建设资金
7	已发行	2025年上半年发行	10.22	市本级及五个旗县	2.08%	15年	建设及征拆资金

	本年度申请发行	0.89	9月调整历年未支出专项债券3374.91万元。本次申请发行5500万元。	3.00%	15 年	建设及征拆资金
9	合计	72.42				

10、债券存续期：本项目债券存续期为 15 年。

11.覆盖倍数：本息覆盖倍数为 1.79。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京兰高铁通道作为“八纵八横”高速铁路通道中的重要一横，正处于我国丝绸之路经济带上，是我国连接西亚各国的重要陆路连接线。目前，京兰高铁通道的中部京包客专包头至乌兰察布段已开通运营，银兰高铁、京张高铁在建，银川一惠农段已开工，纵观整个通道构成，包头至惠农段成为贯通京兰高速铁路通的主要瓶颈。

在此背景下，为了尽快打通京兰高速铁路通道的瓶颈，促进京兰高速铁路通道的早日贯通，以加快促进内蒙古自治区西部地区高速铁路建设及沿线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按照补短板、提能力、促发展的宗旨，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与中国铁路总公司和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共同商讨论证，提出了2019 年底前启动包头至银川高速铁路包头至惠农段（含银川至巴彦浩特支线）铁路项目的建设工作，以加快打通全国高速铁路“八横”之一的京兰通道，缩短内蒙古自治区与我国西部地区问的铁路运距，促进内蒙古自治区西部地区及铁路沿线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进程。

因此，包银高速铁路的建设，是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以及区域发展策略的重要举措，是构建“八纵八横”高速铁路网、建立蒙西地区连接我国西部高速铁路网的迫切需要，是完善综合运输体系，提升区域旅游产业的有效途径，对满足蒙宁两地的铁路客运需求、提高铁路客运效率、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包银高速铁路巴彦淖尔段属于新建包头至银川

包头至惠农段（含银川至巴彦浩特支线）的重要组成部分，巴彦淖尔市负责256 公里铁路及5 个高铁站点部分建设工作及相关区域征拆资金筹措实施工作，只有早日完成建设、征拆工作，才能保质保量的完成包银高速铁路的建设，按进度早日实现通车。因此，实施项目建设及征地拆迁工作是必要的。

（三）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和中国铁路总公司联合印发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发改基础[2016]1536 号）》中提出，规划以国家中心城市为枢纽、以“八纵八横”高速铁路主通道为骨架、覆盖全国主要大中城市的高速铁路网。已纳入《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的包头至银川铁路（简称“包银铁路”）是上述“八纵八横”高速客运主通道之一的京兰通道的重要组成，是西北四省区与京津冀、东北地区旅客交流的主通道之一，是蒙西地区与西北四省区旅客交流的主要铁路通道；也是宁夏进京客运通道即宁夏与北京、蒙西、晋北、冀北旅客交流主通道，是宁夏铁路对外客运网的主要组成；更是宁夏及内蒙古西部地区城际客运网的重要组成，在国家、区域以及地区范围内均具有重大意义。

（四）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1、项目自身收益性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作为机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完成建设后的项目收入主要为客运收入、高铁站沿线土地开发以及运营补贴构成。

根据预测，未来十五年内的年均收入为 203976.00~466577.00 万元/年，债券存续期总收入约为4490813.50 万元。

2、项目间接带动收益

项目建成后，为沿线地区实现相邻区域均衡发展提供高速交通运输保障，有效缓解我国西部交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逐步缩小与中东部发达地区的差距。通过开行高速动车组列车，将为沿线居民出行提供更为安全准点、高速便捷、绿色环保的高质量运输服务，进而对沿线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二、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一）项目建设投资的合规性

1、符合专项债券安排使用领域

根据2025 年专项债券安排使用领域，本项目为第（一）交通基础设施——1、铁路，且项目属于有明显经济效益的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符合文件要求。

2、项目前期手续齐全

本项目已取得项目立项等手续，是政府早晚都要干的补短板项目，项目手续齐全，资金到位后，能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项目保障程度高。

（二）项目的成熟度

本项目工程建设正在有序进行，目前急需资金支持。

三、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一）项目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为 280.22 亿元，资金来源于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项目资本金以及银行贷款。

（二）项目资金到位可行性

项目资本金 165.68 亿元，已列入了年度投资计划，资金来源有保障；银行贷款 70.20 亿元，已列入银行借款计划并组织实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72.42 亿元,2019-2025 期间已成功申请 71.53 亿元。

本批次计划发行0.55 亿元，能保障项目的顺利建成。

四、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一）收入预测合理性

根据《项目可研报告》，本项目作为高速铁路新建工程，完成建设后的项目收入主要由客运收入、高铁站沿线土地开发以及运营补贴构成。收入主要由数量和单价确定，其中：

1、数量合理性

（1）客运量

根据《国铁集团、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新建包头至银川高铁包头至惠农段（含银川至巴彦浩特支线）初步
设计的批复》（铁鉴函[2021]411 号），初（2030 年）、近（2035 年）、远期（2045 年）最大区段双向客流密度分别

为 1700、2300、3200 万人/年，客车对数 42、56、76 对/日。

债券存续期运营客运量一览表

年限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乘客数量（万人次）	——	——	——	——	——
年限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乘客数量（万人次）	——	——	1700	1700	1700
年限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乘客数量（万人次）	1700	1700	2300	2300	2300
年限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乘客数量（万人次）	2300	2300	3200	3200	3200
年限	2039 年	2040年	2041年		
乘客数量（万人次）	3200	3200	3200		

（2）高铁站沿线土地开发

根据项目可研报告及《2020 年新建包头至银川高铁包头至惠农段（含银川至巴彦浩特支线）（含银川至巴彦浩特支线）项目专项债券（二期）收益自求平衡方案》，土地开发面积具体如下：

土地开发面积一览表

车站	业态	总建筑面积（万㎡）	2026年售	2027年售	2028年售	2029年售
乌拉	居住用地	15	3.75	6	3.75	1.5

特前旗站	商业用地	12	3	4.8	3	1.2
	商务用地	6	1.5	2.4	1.5	0.6
五原站	居住用地	10	2.5	4	2.5	1
	商业用地	5.5	1.375	2.2	1.375	0.55
	商务用地	1.5	0.375	0.6	0.375	0.15
临河站	居住用地	15	3.75	6	3.75	1.5
	商业用地	12.5	3.125	5	3.125	1.25
	商务用地	7	1.75	2.8	1.75	0.7

项目数据真实可靠，《可行性研究报告》也经过专家论证，数据合理。

因此，本项目预测数量合理。

2、单价合理性

（1）客运价格

本项目拟建铁路执行的运价率按照铁路总公司 2014 年发布的《关于深化铁路建设项目经济评价工作的通知》，参考最新开通动车线路的定价标准，拟建铁路的包头至惠农段运价率取 0.37 元/人·公里；本项目涉及的铁路线路长度为 256 公里，则运价为 94.72 元/人·公里。

（2）高铁站沿线土地开发价格

根据《2020 年新建包头至银川高铁包头至惠农段（含银川至巴彦浩特支线）（含银川至巴彦浩特支线）项目专项债券（ 二期）收益自求平衡方案》，本项目高铁站沿线土地开发价格如下：

高铁站沿线土地开发价格一览表

车站	业态	总建筑面积（万㎡）	销售价格（元/㎡）
乌拉特前旗站	居住用地	15	5000
	商业用地	12	6700
	商务用地	6	2100
五原站	居住用地	10	2300
	商业用地	5.5	6500
	商务用地	1.5	3000
临河站	居住用地	15	5400
	商业用地	12.5	10800
	商务用地	7	5000

3.运营补贴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集大及包银（含巴银支线） 高铁运营亏损补贴承诺的函》（内政函[2019]39 号）有关规定，结合项目运营亏损情况，《新建包头至银川铁路包头至惠农南段（含巴银支线<巴彦浩特至银川支线>）项目》在债券存续运营期内（即 2024-2047 年），将获得地方政府高铁运营补贴收入总额约 171 亿元，运营补贴资金来源为本项目拟建高铁沿线地区因土地增值、经济增长而实现的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本项目为《新建包头至银川铁路包头至惠农南段（含巴银支线<巴彦浩特至银川支线>）项目》一部分，本项目债券存续

期内的运营期为 2026 年—2041年，本次仅考虑 2026 年债券存续运营期运营补贴资金具体如下：

本项目债券存续运营期运营补贴资金一览表

年份	整体运营补贴收入（万元）	巴彦淖尔段运营补贴收入（万元）
2026半年	60000	32214
2027年	120000	64428
2028年	120000	64428
2029年	120000	64428
2030年	80000	53690
2031年	80000	42952
2032年	75000	41609.75
2033年	50000	33556.25
2034年	50000	26845
2035年	50000	26845
2036年	50000	26845
2037年	50000	26845
2038年	50000	26845
2039年	50000	26845
2040年	50000	26845
2041半年	25000	13422.5
合　计	1115000	598643.5

项目数据真实可靠，《可行性研究报告》也经过专家论证，数据合理。

因此，本项目预测价格合理。

（二）成本预测合理性

根据项目可研报告确定的项目运营成本费用，结合项目融资方案，本项目投入运营后的运营成本费用主要包括客运

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客运修理费、客运业务费用、客运燃料动力费、土地开发建设费和项目贷款本金利息偿还、增值税及附加支出以及所得税。

1、经营成本

（1）客运人员工资及福利费

项目定员 200 人,平均年薪按 7.20 万元/人估算。福利费、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伤保险等按工资总额的59%计提，合计年工资及福利费为2289.60万元。

（2）客运修理费

客运修理费按照固定资产原值的 1.5%计取。

（3）客运业务费用

主要包含铁路运营过程中的营销、管理、设备更换及购置等相关费用，按照客运营业收入的 15%估算。

（4）客运燃料动力费

包括动车组牵引能耗、运营过程水电消耗等费用，按照客运营业收入的 10%估算。

（5）土地开发建设费

土地开发建设费按照土地开发营业收入的50%估算。

2、项目贷款利息支出

根据项目融资方案，本项目建设资金计划以银行贷款方式筹措70.20 亿元，利息按照年利率 4.9%计算，贷款本金从运营期第一年开始分 20 年等额偿还，利息据实结算。项目计划在建设末期（2025 年）进行贷款，则在专项债券存续期（2019-2041 年） 内的项目贷款本金利息总额约为 86.62亿元。

3、税金

按照现行财税规定计取。

（三）收益预测合理性

本项目收入来源可靠，成本预测齐全。因此，项目收益预测合理。

五、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一） 比例合理

项目拟总发行债券募集资金 72.42 亿元，占比为25.84%，本次拟发行债券募集资金 0.55 亿元；其他项目资金 207.80亿元， 占比74.16%。

债券资金需求比例不超过80%，需求比例合理。

（二）金额数量合理

项目拟总发行债券募集资金 72.42 亿元，本次拟发行债券募集资金0.55 亿元，债券存续期内总收益为4490813.5万元，总成本为2587787.44万元，净现金流量为1903026.06万元，还本付息总额为1065204.00万元，则本息覆盖倍数为1.79。

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能满足 1.2 倍以上，申请金额合理。

六、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一）项目偿债计划的可行性

1、项目债券存续期净现金流量

年限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收入	——	——	——	——	——
支出	——	——	——	——	——
净现金流量	——	——	——	——	——
年限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收入	——	——	233288.50	418352.00	346014.50
支出	——	——	160513.68	227687.89	192785.65
净现金流量	——	——	72774.82	190664.11	153228.85
年限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收入	273677.00	214714.00	232392.00	259465.75	251412.25
支出	157883.41	134041.95	138839.48	143637.01	151614.15
净现金流量	115793.59	80672.05	93552.52	115828.74	99798.10
年限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收入	244701.00	244701.00	287325.00	329949.00	329949.00
支出	150558.62	150732.55	168285.73	185120.85	184649.06
净现金流量	94142.38	93968.45	119039.27	144828.15	145299.94
年限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收入	329949.00	329949.00	164974.50		
支出	184300.95	183537.37	73599.09		
净现金流量	145648.05	146411.63	91375.41		
净现金流量合计：1903026.06万元					

2、项目债券存续期还本付息情况

2019 年项目还本付息一览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本金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结余	利率	应付利息
2019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20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21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22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23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24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25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26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27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28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29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30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31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32 年	135300		135300	3.60%	4870.8
2033 年	135300	135300	0	3.60%	4870.8
合计		135300			73062
还本付息合计：208362 万元					

2020 年项目还本付息一览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本金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结余	利率	应付利息
2020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21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22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23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24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25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26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27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28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29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30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31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32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33 年	190000		190000	3.60%	6840
2034 年	190000	190000	0	3.60%	6840
合计		190000			102600
还本付息合计：292600 万元					

2022 年项目还本付息一览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本金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结余	利率	应付利息
2022（半）年	70000		70000	3.13%	1095.5
2023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24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25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26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27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28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29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30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31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32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33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34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35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36 年	70000		70000	3.13%	2191
2037（半）年	70000	70000		3.13%	1095.5
合计		**70000**			**32865**
还本付息合计：102865 万元					

2023 年项目还本付息一览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本金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结余	利率	应付利息
2023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24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25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26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27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28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29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30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31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32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33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34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35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36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2037 年	140000		140000	3.11%	4354
合计		140000			65310
还本付息合计：205310万元					

2024 年项目还本付息一览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本金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结余	利率	应付利息
2024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25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26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27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28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29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30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31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32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33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34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35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36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37 年	77800		77800	2.68%	2,085.04
2038 年	77800			2.68%	2,085.04

合计		77800			31,275.60
还本付息合计：109,075.60 万元					

2025 年已发行债券还本付息一览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本金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结余	利率	应付利息
2025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26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27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28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29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30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31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32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33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34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35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36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37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38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2039 年	102200		102200	2.08%	2,125.76
合计		102200			31,886.40
还本付息合计：**134,086.40** 万元					

本年计划发行债券还本付息一览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本金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结余	利率	应付利息
2026 年	8900		8900	3.00%	133.50
2027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28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29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30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31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32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33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34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35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36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37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38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39 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40年	8900		8900	3.00%	267.00
2041年	8900			3.00%	133.50
合计		8900			4,005.00
还本付息合计：**12,905.00** 万元					

经以上数据表明，项目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净现金流量均大于每年需要偿还的利息，且最后一年，债券存续期内的累计净现金流量，也大于债券的本息和。因此，项目偿债可按计划执行。

（二）项目偿债风险点

1、项目偿债风险点分析

（1）债券风险

债券价格可能受市场利率的波动的影响而发生变动，不确定性很大。假设当前形势下的债券利率正常，一旦地方发行债券，其生产与经营活动就会发生调整，资金利润率不会上升，这时地方财政支付债息，必须按债券固定利息，会加重地方财政的财务压力。

债券进行存续后，市场的种种因素可能会影响到铁路运输收入的状况，投资者到期收回本息权益难以保证。

拟发行债券利率影响债券存续期内逐年付息金额，利息增高导致债券成本上升，影响债券收入与融资平衡结果。

2019 年-2025 年上半年已发行成功，不受影响。

假如票面利率较预估利率提高 10%利率为 3.30%，本项 目存续期内共需支付利息为 341404.50 万元，还本付息共计 1065604.50 万元。

假如票面利率较预估利率提高 20%利率为3.60%，本项 目存续期 内共需支付利息为 341805.00 万元，还本付息共计 1066005.00 万元。本息覆盖倍数见下表：

利率波动本息覆盖倍数汇总表

项目	现期利率	上浮**10%**	上浮**20%**
本息覆盖倍数	1.79	1.79	1.79

（2）收入风险

本项目为铁路运输服务，项目收入敏感按5%和 10%考虑。假如由于铁路运输服务需求量少，导致销售价格或销售数量降低 5%，则项目总收入为4266272.83万元，总支出为

2494028.25万元，净现金流量为1772244.58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1.66。

假如由于铁路运输服务需求量少，导致销售价格或销售数量降低10%，则项目总收入为4041732.15万元，总支出为2400269.06万元，净现金流量为1641463.09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1.54。本息覆盖倍数见下表：

收入波动本息覆盖倍数汇总表

项目	正常收入	销量或单价降低**5%**	销量或单价降低**10%**
本息覆盖倍数	1.72	1.66	1.54

（3）成本风险

本项目为铁路运输服务，项目成本敏感按5%和 10%考虑。

假如由于市场波动，导致成本数量或单价增加5%，则项目总收入为4490813.5万元，总支出为2644812.91万元，净现金流量为1846000.59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1.73。

假如由于市场波动，导致成本数量或单价增加10%，则项目总收入为4490813.5万元，总支出为2701838.37万元，净现金流量为1788975.13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1.68。本息覆盖倍数见下表：

成本波动本息覆盖倍数汇总表

项目	正常成本支出	数量或单价提高**5%**	数量或单价提高**10%**
本息覆盖倍数	1.72	1.73	1.68

项目敏感要素变动下债券本息覆盖分析表

序号	变动要素	变动率	经营现金流入	经营现金流出	净现金流量	债券本息合计	覆盖倍数
1	基本方案	0%	4,490,813.50万元	2,587,787.44万元	1,903,026.06万元	1,065,204.00万元	1.79
2	债券	上浮10%	4,490,813.50万元	2,587,787.44万元	1,903,026.06万元	1,065,604.50万元	1.79
		上浮20%	4,490,813.50万元	2,587,787.44万元	1,903,026.06万元	1,066,005.00万元	1.79
3	经营收入	下降5%	4,266,272.83万元	2,494,028.25万元	1,772,244.58万元	1,065,204.00万元	1.66
		下降10%	4,041,732.15万元	2,400,269.06万元	1,641,463.09万元	1,065,204.00万元	1.54
4	经营成本	上浮5%	4,490,813.50万元	2,644,812.91万元	1,846,000.59万元	1,065,204.00万元	1.73
		上浮10%	4,490,813.50万元	2,701,838.37万元	1,788,975.13万元	1,065,204.00万元	1.68

2、项目偿债风险点防控

（1）利率风险的防控

在发行结束后，向相关证券交易场所提出本期债券上市交易流通的申请，可以加大其流动性，使本期债券利率风险分散出去，最大限度地保障好投资人的长期、合理的投资收益。

（2）市场风险的防控

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内、国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的波动，市场收入、成本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要求项目单位密切关注经济市场，充分与市场进行沟通，加强项目运营及资金管理，压缩不合理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还本付息资金。

（3）偿付风险的防控

加强设施工作管理，通过提高管理和运营效率，做到规范管理募集资金运用渠道，合法合理，将资本结构牢牢控制在手，将财务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内，以保证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的顺利进行。

（4）流动性风险的防控

债券的承销商必须竭尽全力促进本期债券的交易，不论承销商是不是主承销商，使其处于快速流动的状态，从而降低债券流动性风险。

（5）风险监管和转移

建立风险分散机制，实行再担保。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风险控制，实行全程风险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外部监管体系，包括自律和他律两个层面。

3、项目偿债风险点结论

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敏感性分析结果，当受到债券利率、收入及成本等影响因素影响时，该项目专项债券本息资金倍覆率仍然大于 1.1，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和风险抵抗能力。

总体而言，该项目预计运营收入对拟使用的募集资金保障程度高，但未来项目铁路运运输实际价格，货物、人员数量进度及其他收入等受宏观经济因素和市场影响较大。若未能按照计划运输，收入暂时难以实现，而导致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一级满足覆盖倍数的情况下发行专项债券用于周转偿还，进而在项目收入最终实现后予以归还，或者通过追加资本金的方式来满足付息要求。

七、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本次绩效目标重点反映专项债券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还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项目绩效目标既满足专项债券使用要求的说明，也符合项目实际建设需要，具体绩效目标为：

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项目名称	新建包头至银川高铁包头至惠农段（含银川至巴彦浩特支线）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	280.22 亿元
	其中：专项债券	72.42 亿元

	其他资金	207.80 亿元		
总体目标	目标 1：完善综合运输体系，提升区域旅游产业。 目标2：满足周边地区铁路客运需求、提高铁路客运效率、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线路长度	256 公里
			指标2：高铁站	5 处
		质量指标	指标 1：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指标2：设备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指标 1：工程建设完成时限	2025 年底前
			指标2：设备安装完成时限	2025 年底前
		成本指标	指标 1：总投资预控数	≤280.22 亿元
	效益	经济效益	指标 1：年营业收入	≥2393万元
	指标	指标	指标2：债券存续期累计营业收入	≥本息和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客货运能力提升	明显
			指标2：区域工业、旅游业经济发展能力提升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客货运运输基础设施设备	进一步完善
			指标2：区域经济发展水平改善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对铁路运输能力满意度	≥95%

八、其他需要纳入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一）严格执行债券资金专款专用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政【2017】89 号）有关要求，专项债券发行人对发债项目所涉及的项目收入、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等全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不得用于其他项目建设，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等与项目无关支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专项债券资金，确保专项债券的专款专用。

（二）加强信用评级体系

专项债券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开展专项债券信用评级，择优选择信用评级机构，与信用评级机构签署信用评级协议，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信用评级机构按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开展信用评级工作，遵守信用评级规定与业务规范，及时发布信用评级报告。

专项债券发行人组建专项债券承销团，承销团成员应当是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的金融机构，具有债券承销业务资格，资本充足率、偿付能力或者净资本状况等指标达到监管标准。与此同时，债券发行人加强发债定价现场管理，确保在发行定价和配售过程中，不得有违反公平竞争、进行利益输送、直接或间接谋取不正当利益以及其他破坏市场秩序的行为。

专项债券发行定价结束后，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和本地区门户网站等媒体，及时公布债券发行结果。

（三）健全信息披露机制

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基本信息、财政经济及相关债务情况、募投项目及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情况、风险揭示以及对投资者做出购买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专项债券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持续披露募投项目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情况及可能影响专项债券偿还能力的重大事项等。

专项债券发行人严格遵循信息披露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障投资者及时获取真实、可靠、有效的所投资债券项目有关重要信息。

（四）强化道德约束，促进诚信建设

加强对投资者保护，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必须从各方面进行统一协调，综合平衡，才能有效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增强其对证券市场的信心，从而有力地推动证券市场的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通过道德建设，促进市场诚信的建设，使诚实守信的市场主体通过竞争胜出，诚实缺失的机构遭受市场惩罚。推动各方诚实守信，加快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涉及证券市场各个方面道德建设。

（五）摸清底数，动态监测

专项债券形成的资产是国有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财政部门要按照财政部统一要求，同步组织建立专项债券对应资

产的统计报告制度，实现对专项债券对应资产的动态监测。

（六）强化管理，合规使用

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应当会同行业主管部门、项目单位等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严禁将专项债券对应的资产用于为融资平台公司等企业融资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七）完善债务统计制度和风险预警机制

对申报单位进行了债务统计软件培训，明确操作要求，统一填报口径，规范数据填报工作，强化财政部门对填报数据的审核力度，确保债务数据能全面、准确、真实反映全区政府性债务情况，实现对政府性债务的全口径管理和动态监控。在摸清债务底数的基础上，确定了偿债计划，加大偿债力度，逐步降低债务风险，确保政府性债务规模适中、风险可控。

九、结论

根据以上关于项目的分析及绩效评价内容，可知项目属于具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项目成熟、实施必要，建设投资合规，资金来源有保障。同时项目运营期成本、收入测算合理，债券资金需求数量、比例符合文件要求，项目收益可满足每年的债券利息及最后一年的本利偿还，偿债计划可行，绩效目标合理可观。